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5-061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珠集团”)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均于2019年10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2026年10月15日,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因此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田秋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辞职后公司董事会成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提名委员会成员及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成员职务,黄锦华先生申请辞去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成员职务。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范围》《董事会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职权范围》的相关规定,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在任期间满六年时应履行(1)审议公司董事会的人员不足三人,且未能满足《香港上市规则》第3.21条规定的最低要求;(ii)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数不足三人,且未能满足《香港上市规则》第3.23条规定的最低要求;(iii)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的人数不足五人。此外,黄锦华先生

生离任将导致董事会成员组成不满足《香港上市规则》第19A.18(1)条规定的中国发行人至少须有一名独立执行董事常驻于香港。

为确保董事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选举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工作。

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均确认其与董事会或公司并无意见分歧,亦无有关其辞任的其它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会关注。截至目前本公司未收到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田秋生先生及黄锦华先生在任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7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9月畜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畜禽养殖、销售,现将公司每月畜禽销售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1、生猪销售情况:

2025年9月份,公司生猪销售数量202,331头(其中仔猪销售4,595头),环比变动-1.34%,同比变动-3.34%。

2025年9月份,公司生猪销售收入31,869.24万元,环比变动-5.63%,同比变动-24.91%。

2025年9月份,商品猪销售均价12.98元/公斤,比2025年8月份下降4.49%。

2、鸡销售情况:

2025年9月份,公司鸡销售数量84,237只,环比变动-0.54%,同比变动-62.62%。

2025年9月份,公司鸡销售收入1,542.94万元,环比变动-9.9%,同比变动-13.45%。

2025年9月份鸡销售数量同比变动主要原因为鸡出栏量减少所致。

上述销售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供参考。

2、风险提示:

1、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生猪养殖、生猪屠宰、肉制品深加工三大主要板块,此外还配套饲料加工、家禽养殖及屠宰等业务。上述销售情况只代表公司家禽养殖及生猪养殖板块中活体销售情况,生猪屠宰、肉制品深加工、饲料加工、家禽屠宰等其他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畜禽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是整个行业的系统风险,若生猪、鸡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披露信息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中宗动力 公告编号:2025-56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